

固原市原州区水务局

原水函〔2022〕121号

国药控股宁夏固原有限公司物流中心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核查意见

国药控股宁夏固原有限公司：

按照水利部关于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核查工作的相关规定、要求，我局对你公司报备的国药控股宁夏固原有限公司物流中心项目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核查。经研究，同意国药控股宁夏固原有限公司物流中心项目做出“自主验收主要程序履行、验收标准和条件执行未发现严重问题”的结论。

现将核查意见印发你公司，请遵照执行。

附件：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核查意见表

固原市原州区水务局

2022年11月22日

固原市原州区水务局办公室

2022年11月22日印发